



獲導演王家衛挑選獻唱

曾比特為《繁花》演繹金曲



曾比特將經典金曲《再回首》重新演繹。

香港文匯報訊 由香港新生代歌手曾比特(Mike)傾情演繹的熱播劇《繁花》OST《再回首》昨日正式上線。作為導演王家衛首部執導電視劇，超強的演員陣容加持以及時代變遷中跌宕起伏的故事情節，讓《繁花》一上線便引發熱議，各平台資料持續攀升話題不斷，隨之劇中的OST也成為了大熱歌曲。《繁花》採用了50多首金曲，而Mike演繹的《再回首》亦勾起了無數人對過往的記憶與眷戀，他的演唱是與歲月的對話，更是一顆赤子之心的純粹，這與《繁花》劇中人物的精神絲絲相和。

導演王家衛挑選Mike獻唱，憑藉Mike的新世代聲音，將經典金曲《再回首》重新演繹。這不僅是一場音樂的再生，更是對時代的回顧和對《繁花》電視劇提供的豐富時空背景的致敬。這次的重新演繹不僅是歌曲的呈現，更是對歷史與故事的重新書寫。Mike以他獨特的音樂風格，將歌曲注入新的靈魂，營造出與《繁花》故事相得益彰的時代氛圍。透過《繁花》提供的時空背景，他將歌曲融入劇情，呈現出更豐富的情感和意境。這場音樂的冒險不僅是對經典金曲的致敬，更是對年代的共鳴。Mike生於1993年，其誕生年份與《繁花》故事發生的年代相契合，使他更能深刻地理解和傳達歌曲中的情感。王家衛的選擇不僅是為了找到一個新的聲音，更是為了讓這首歌在新的時代中找到共鳴，期望這次重新演繹能夠超越音樂本身，成為一種文化的傳承。

《繁花》金曲OST專輯推出

另外，除了Mike演唱的《再回首》外，《繁花》共採用了50多首金曲作為OST，環球音樂將當中10首經典曲目以全新方式唱響歲月的洗禮，致敬時代的變遷，這10首歌曲合集成電視劇《繁花》金曲OST專輯上線。這次發行的10首歌曲中，包括《不再猶豫》、《忘情森巴舞》、《路邊野花不要採》、《執迷不悔》、《偷心》、《喜歡你》、《紅唇的吻》、《光輝歲月》、《My Shawl》、《Hand In Hand (excl. Korea)》，皆為大眾耳熟能詳的音樂作品。

◆《繁花》收官，但熱度餘韻不退。



胡楓迎92歲生辰 獲逾千長者祝壽



香港文匯報訊 昨日迎來92歲生辰的資深影視紅星胡楓(修哥)，早前以屯門獅子會慈善之星身份，偕演藝名人羅蘭一同出席由屯門獅子會主辦的「屯門獅子會萬歲香共聚樂融融2023」活動，為在場逾千位長者送上祝福。

當日屯門獅子會還為修哥送上驚喜生日蛋糕及一對金壽桃賀壽，寓意福如東海，壽比南山。修哥的四名曾孫也有到場，聯同在场的嘉賓及長者，一同合唱生日歌為修哥祝壽，場面既熱鬧又溫馨。修哥說：「非常多謝大家為我慶祝生日，能夠擁有超過一千人為我唱生日歌，相信應該是今年過的一個最大型的生日會。」修哥並與羅蘭姐一同祝福在場各位長者，長命百歲，老當益壯！

修哥偕同多年影視好拍檔羅蘭，大講祝福說話，修哥更笑說：「逾千老友記相聚，呢鋪加埋仲唔係『萬歲萬歲萬歲』？」逗得在場逾千名長者笑逐顏開。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對根據第16條所作出的決定進行覆核的申請

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已行使《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6(3)條所賦予的權力，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6(1)條提出的申請作出決定。申請人現按照條例第17(1)條，申請對委員會的有關決定進行覆核。

依據條例第17(2A)條，有關覆核申請須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以及在委員會的網站(<http://www.tpb.gov.hk>)瀏覽 -

-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條例第17(2D)條，任何人可就有關覆核申請向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委員會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 或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站送交委員會秘書處。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申請提交意見」的規劃指引。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秘書處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站下載。

按照條例第17(2G)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7(6)條就有關的決定作出覆核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站瀏覽。

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站。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會向公眾開放。如欲觀看會議，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2231 5061)、傳真(2877 0245或2522 8426)或電郵(tpbpd@pland.gov.hk)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

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查詢熱線 2231 5000)、於會議前上載至委員會網站，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以供公眾查閱。

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可致電2231 4810或2231 4835查詢有關決定，或是在會議結束後，在委員會的網站上查閱決定摘要。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人提出覆核的事項	就覆核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
ASK-TMT/78	新界西貢早禾坑丈量約份第252約地段第19號A分段及第220號A分段	拒絕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的申請	2024年2月2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2024年1月19日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對根據第16條所作出的決定進行覆核的申請 進一步資料的提交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7(2B)(b)條，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會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7(1)條提出的覆核申請，刊登報章通知。委員會已依據上述條例第17(2)條，接受申請人提出的進一步資料，以補充已包括在其申請內的資料。該等進一步資料須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以及在委員會的網站(<http://www.tpb.gov.hk>)瀏覽 -

-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條例第17(2)(c)及17(2D)條，任何人可就該等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委員會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 或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站送交委員會秘書處。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申請提交意見」的規劃指引。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秘書處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站下載。

按照條例第17(2)(c)及17(2G)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7(6)條就有關的決定作出覆核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站瀏覽。

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站。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會向公眾開放。如欲觀看會議，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2231 5061)、傳真(2877 0245或2522 8426)或電郵(tpbpd@pland.gov.hk)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

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查詢熱線 2231 5000)、於會議前上載至委員會網站，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以供公眾查閱。

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可致電2231 4810或2231 4835查詢有關決定，或是在會議結束後，在委員會的網站上查閱決定摘要。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人提出覆核的事項	進一步資料	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
A/YL-NSW/293	元朗南生圍東成里丈量約份第103約多個地段和丈量約份第115約多個地段	拒絕擬議綜合住宅發展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經修訂的總綱發展藍圖、經修訂的園景設計圖及經修訂的樹木安排/補償圖。	2024年2月9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2024年1月19日

有關規劃許可申請的通知

現特通知丈量約份第117地段第1477號A分段第1小分段(部分)，第1481號(部分)，第1483號(部分)，第1484號B分段(部分)，第1484號C分段，第1484號D分段(部分)，第1484號E分段，第1484號F分段，第1484號G分段(部分)，第1485號(部分)，第1486號(部分)和毗鄰政府土地用作「擬議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為期3年)」。

擬議發展參數	
地盤面積	10,313 m ²
地積比率	1.47
總樓面面積	15,211 m ²
上蓋面積	7,730 m ²
建築物高度	3m to 13m

森林大棠有限公司 Forest Tai Tong Limited

日期：2024年1月19日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修訂圖則申請 進一步資料的提交

依據2023年9月1日(即《2023年發展(城市規劃、土地及工程)(雜項修訂)條例》(2023年第25號)的生效日)前有效的《城市規劃條例》(下稱「原有條例」)第12A(7)(b)條，有關條文根據《城市規劃條例》第29(15)條及29(16)條而適用，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會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原有條例第12A(1)條提出的修訂圖則申請，刊登報章通知。委員會已依據原有條例第12A(14)條，接受申請人提出的進一步資料，以補充已包括在其申請內的資料。該等進一步資料須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

-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原有條例第12A(14)(c)及12A(9)條，任何人可就該等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委員會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 或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站(<http://www.tpb.gov.hk>)送交委員會秘書處。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委員會規劃指引編號30B「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秘書處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站下載。

按照原有條例第12A(14)(c)及12A(12)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原有條例第12A(16)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站瀏覽。

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站。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會向公眾開放。如欲觀看會議，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2231 5061)、傳真(2877 0245或2522 8426)或電郵(tpbpd@pland.gov.hk)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

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查詢熱線 2231 5000)、於會議前上載至委員會網站，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以供公眾查閱。

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可致電2231 4810或2231 4835查詢有關決定，或是在會議結束後，在委員會的網站上查閱決定摘要。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建議修訂	進一步資料	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
Y/I-PC/2	新界坪洲丈量約份地段第194號餘段及第197號餘段及毗連政府土地	把申請地點由「鄉村式發展」地帶改劃為「住宅(丙類)1」地帶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及供水系統影響評估。	2024年1月26日
Y/SK-HC/6	新界西貢蠔涌丈量約份第210及244約多個地段及毗連政府土地	把申請地點由「住宅(丁類)」、「住宅(戊類)」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改劃為「住宅(丙類)3」地帶，以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註釋》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經修訂的技術評估(包括交通影響評估、排水影響評估、視覺影響評估、園境建議和供水評估)、全新樹木保護及移除外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註釋》	2024年1月26日
Y/YL-NSW/9	元朗青山公路-潭尾段以西丈量約份第107約地段第1910號餘段(部分)及第1743號C分段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把申請地點由「工業(丁類)」地帶、「露天貯物」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改劃為「住宅(戊類)」地帶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及經修訂的氣味影響評估。	2024年1月26日
Y/YL-TYST/10	元朗唐人新村丈量約份第121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	把申請地點由「綠化地帶」、「住宅(乙類)1」、「住宅(丙類)」、「住宅(丁類)」、「住宅(戊類)」地帶和顯示為「道路」的地方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註釋》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並呈交經修訂的生態影響評估及「休息用地」地帶改劃為「住宅(乙類)4」地帶和顯示為「道路」的地方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註釋》。	2024年2月2日
Y/YL-TYST/9	元朗唐人新村丈量約份第121約地段第1829號A分段第3小分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把申請地點由「綠化地帶」改劃為「住宅(乙類)4」地帶和顯示為「道路」的地方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註釋》。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並呈交經修訂的排污影響評估、排水影響評估、生態影響評估及供水影響評估。申請人亦呈交環境評估和視覺影響評估的替換頁。	2024年2月2日
Y/NE-STK/4	新界沙頭角墟肚丈量約份第41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	把申請地點由「農業」及「綠化地帶」地帶改劃為「其他指定用途」註明「靈灰安置所」地帶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並呈交經修訂的環境評估、排水影響評估及樹木保護及園境建議。	2024年2月9日
Y/TW/19	荃灣芙蓉山丈量約份第453約地段第1177號A分段餘段、第1181號及第1205號	把申請地點由「綠化地帶」及「鄉村式發展」地帶改劃為「住宅(乙類)9」地帶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註釋》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及提交一份經修訂的生態影響評估。	2024年2月9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2024年1月19日

刊·登·廣·告

熱線：3708 3888

傳真：2873 0009

電郵：www.pdc@tkw.com.hk

申請新酒牌公告 每日日曜日

現特通告：黃博文其地址為新界大埔大埔太和路第20-21號翠怡園1樓7號舖，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新界大埔大埔太和路第20-21號翠怡園1樓7號舖每日日曜日的新酒牌。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新界大埔鄉事會街8號大埔綜合大樓4樓酒牌局秘書處。

日期：2024年1月19日